

113-2 期新楊平社區大學 11 月第 2 次行政會議紀錄

主席	唐校長 春榮	司儀	國豪
時間	113 年 11 月 20 日 星期三 下午 13 時 30 分至 16 時 00 分	地點	平鎮辦事處

壹、實際出席人數：6 人

紀錄：盤秋萍

貳、主席致詞（略）

參、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報告（略）

肆、討論事項

案由一：113 年教育局評鑑事宜討論

決議：

1. 指標今年多有更動，若有卷宗夾版面或外表與往年相異或缺損儘快更新繳交日期訂於 12/4 日最終定案。
2. 全體行政人員評鑑當日八點到達現場，進行會場佈置，須提前完成，以免讓評委等待情形發生；老師及志工等工作人員於 PM 13:00 前報到完，靜態攤位設置由各自負責。
3. 老師群若遇有無法出席的今經討論後更新如表列，行政人員須能確實掌控事前事務及現場處理，各自須熟知各大指標架構、內容、比例、程序與決算等細節並安排認同社大發展特色方向及熟知校務的老師及志工擔任答詢老師及志工，以利評鑑工作順利完成。（詳見評鑑分工表）
4. 有關伴手禮內容應已大致確認，另可準備水果及點心。
5. 影片製作訴求是凸顯新楊平特色與亮點，可將曾製作之腳本或素材與陳皇圭老師討論，以協助其製作參考。

案由二：114-1 期課程規劃討論

決議：課程審查會評鑑相互對應，各個社大投課的老師須具專業證照與開設課程相關，並避免課程名稱或內容隱含廣告性質，三大課程方向務必須兼顧其比例上的考量，請儘速完成以利內部課審後續進行。

案由三 113 年校務重點發展事項討論

決議：

1. 社教館教育部特色計畫研討會目前報名者有七十位，行政前置作業部皆完備，須注意當日簽到與簽收領據櫃台安排。
2. 11/22 日早上 10 點地方創生學程頒發證書活動因應議會開議期間，議員們無法出席，但祈溫馨隆重，可用手舉牌，增添氣氛。
3. 將於 12/5(四)辦理校務會議。
4. 113-2 結業典禮 1/5 日楊明國中事前準備工作有關楊明國中漏水問題，

校方鄧主任表示願配合解決，僅材料費部份由新楊平支應，初步廠商估價約莫三萬，待後續會再報告。

伍、自由發言

桂芬：有關百花核銷問題遇有被扣除部份，請同仁注意核銷發票不能另有會員編號等細節須注意。

陸、主席結語（略）

柒、散會（結束時間：16 時 00 分）

## 新楊平社區大學行政人員會議簽到單

時間：113年11月20日 13:30      地點：平鎮辦事處

編號	姓名	職稱	簽到	備註
1	唐春榮	校長	唐春榮	
2	羅梅香	副校長暨社區		
3	湯筱嵐	主秘暨企劃		
4	徐楚茵	社區暨楊梅	徐楚茵	
5	鄭婷文	課務暨埔心	鄭婷文	
6	甘桂芬	財務暨總務	甘桂芬	
7	鍾國豪	學務暨平鎮	鍾國豪	
8	藍秋萍		藍秋萍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